

江苏省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关于举办“夕阳颂”—老龄事业发展成就征文和摄影作品大赛的公告

为纪念江苏省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成立三十周年，展示基金会三十年来的发展成就，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尊老爱老敬老传统文化，引导社会各界人士树立关心支持老龄公益事业的理念，推动基金会更好发展。根据庆典工作计划安排，决定举办《“夕阳颂”—老龄事业发展成就征文和摄影作品大赛》。大赛以小视角、小故事作品反映新时代党和政府、社会各界、人民群众敬老、爱老、助老的爱心美德，倡导社会各界人士积极支持、主动参与老龄公益事业，为老年群体造福，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贡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征集主题

反映 30 年来基金会改革发展历程，展示基金会老龄公益事业发展过程中的奋斗故事、先进人物事迹和新时代老年人的精神风貌，展示社会各界、人民群众支持、参与老龄公益事业的爱心奉献，弘扬中华民族尊老、爱老、敬老传统文化和美德。

二、征集对象

面向全省各界、各类人员，鼓励老年机构（组织）、热心公益事业的机构及人员积极参加。

三、作品要求

作品要主题鲜明，创意新颖，内涵丰富，表现力强。题材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题目自拟。文章故事、摄影作品均可。创作时间不做限制。

（一）文章故事：格式不限，散文、随笔、故事、诗词等均可。字数 2000 字以内（诗歌 100 行以内）。

（二）摄影作品：图片格式为 JPG 格式，大小在 3M 以上，彩色、黑白不限。可对作品的亮度、对比度、饱和度等做适当调整，但不得进行合成、添加、删减等技术处理。

四、工作安排

（一）组织征集（2-6 月）。参赛单位、人员，按作品报送时间和要求将参赛作品及申报单位和个人信息一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报送至指定邮箱。每个单位、个人征文、摄影作品各限报一件。

（二）作品评审（7-8 月）。基金会将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报送作品进行评审，分别对征文、摄影作品评出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20 名、三等奖 50 名，并分别设立奖金（或奖品）1000 元、600 元、300 元，获奖作品将在江苏省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官网公布。

（三）后期制作。基金会将遴选部分获奖作品向省卫生健康、民政等政府官方网站、省内有关媒体等展播、展示，同时将部分作品印制成册。

五、其他事项

(一) 作品要求原创。不得侵犯第三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权利。如作品内容违反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或者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导致任何争议、索赔、诉讼等后果，由报送作品的单位和作者承担法律责任。

(二) 所有报送作品一律不予退还，报送作品均视为获得报送和制作单位或个人同意，活动主办方享有作品的使用权，有权将作品用于本次活动相关的宣传展示，且不向投稿者支付相关费用。活动主办方拥有本次征集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本公告解释权属江苏省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联系人：金陵 15301583782 025-84576419

陈艳 15366114910 025-84576412

指定邮箱：jslaoling@163.com

附件：1. 三十周年庆典主题作品推荐表

2. 报送单位联络员信息表



附件 1

三十周年庆典主题作品推荐表

作品类别：文章故事（）摄影作品（）

作者姓名		出生年月	
性 别		政治面貌	
作品名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作者、作品简介（200 字以内）			
版权说明	本人（团队）自愿参加本次征集活动，承诺所申报作品不存在著作权问题或纪录类作品真实性问题，允许主办单位用于媒体宣传、出版印刷、展览等非商业用途，不再另支付酬劳。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送单位联络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微信号	电子邮箱
1							